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83,098,802.98	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92,584.24	2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312,969.64	3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92,675.87	-18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增加 0.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388,890,488.03	9,877,441,744.50	-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14,576,837.16	6,648,896,823.59	-0.52
-----------------	------------------	------------------	-------

(五)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83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95,960.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93,551.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1,034.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4,201.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67,994.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301.39
合计	17,579,614.6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2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毛利率上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6	主要系本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214,286	46.65	0	质押	60,730,000
王耀海	境内自然人	122,054,994	16.35	0	无	0
马秀慧	境内自然人	118,624,956	15.89	0	质押	37,8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8,988,774	3.88	0	无	0
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峰岳”)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17,900	3.02	0	无	0
南通嵩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嵩岳”)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60,000	1.95	0	无	0
吕碧文	境内自然人	1,458,000	0.2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2,100	0.17	0	无	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其他	1,185,437	0.16	0	无	0
麻忠月	境内自然人	853,818	0.11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	348,214,286	人民币普通股	348,214,286			
王耀海	122,054,994	人民币普通股	122,054,994			
马秀慧	118,624,956	人民币普通股	118,624,95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988,774	人民币普通股	28,988,774			
上海峰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17,900			
南通嵩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60,000			
吕碧文	1,4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5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2,10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1,185,437	人民币普通股	1,185,437
麻忠月	853,818	人民币普通股	853,8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市欧普投资有限公司、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上海峰岳、南通嵩岳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0,429,114 股，位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股东名册第七位，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户不作为十大股东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04,721,728.27	4,552,155,49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4,256,382.10	281,729,844.64
应收票据	5,273,982.93	7,000,000.00
应收账款	551,030,684.06	634,453,166.85
应收款项融资	-	5,563,980.67
预付款项	19,744,826.76	18,369,776.02
其他应收款	40,891,161.32	42,242,435.69
存货	547,657,970.86	572,696,355.76
合同资产	20,246,943.23	22,492,193.46
其他流动资产	55,831,230.74	992,751,770.08
流动资产合计	6,629,654,910.27	7,129,455,015.2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46,365,962.58	246,225,37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750,000.00	204,7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3,128,261.46	133,128,261.46
投资性房地产	51,526,202.03	52,821,654.89
固定资产	1,349,837,784.26	1,363,035,019.23
在建工程	17,744,055.50	14,557,711.95
使用权资产	13,721,013.34	21,361,630.02
无形资产	389,265,807.86	348,383,507.71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681,317.91	12,344,62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077,586.32	117,822,42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137,586.50	233,556,521.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9,235,577.76	2,747,986,729.23
资产总计	9,388,890,488.03	9,877,441,744.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351,916.32	153,582,499.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820.74	-
应付账款	763,911,831.90	972,627,430.06
合同负债	174,664,732.78	147,468,576.69
应付职工薪酬	205,769,362.14	348,103,363.30
应交税费	126,124,531.26	139,405,700.33
其他应付款	425,694,009.61	457,923,98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8,925.85	6,138,249.60
其他流动负债	825,471,448.14	912,684,422.48
流动负债合计	2,683,503,578.74	3,137,934,231.4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9,181,244.27	9,420,761.52
预计负债	6,258,034.00	5,846,307.02
递延收益	59,838,010.56	60,652,80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6,815.22	938,470.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594,104.05	76,858,346.65
负债合计	2,760,097,682.79	3,214,792,57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6,426,035.00	746,426,035.00
资本公积	715,264,047.73	709,631,829.50
减：库存股	240,536,684.98	77,381,833.86
其他综合收益	48,521,751.64	46,211,689.42
盈余公积	400,338,803.84	400,338,803.84
未分配利润	4,944,562,883.93	4,823,670,29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6,614,576,837.16	6,648,896,823.59
少数股东权益	14,215,968.08	13,752,34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628,792,805.24	6,662,649,16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9,388,890,488.03	9,877,441,744.50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3,098,802.98	1,502,727,365.51
其中：营业收入	1,583,098,802.98	1,502,727,365.51
二、营业总成本	1,441,243,741.38	1,386,524,791.29
其中：营业成本	974,023,291.98	949,201,940.03
税金及附加	10,598,323.82	12,103,984.43
销售费用	303,110,962.52	266,902,109.78
管理费用	78,055,461.65	56,935,180.29
研发费用	83,368,446.44	105,058,451.18
财务费用	-7,912,745.03	-3,676,874.42
其中：利息费用	1,483,802.25	1,515,089.95
利息收入	15,667,290.88	15,575,512.12
加：其他收益	13,550,161.86	6,387,189.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3,972.12	15,041,65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137.81	-4,232,802.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9,716.72	-2,821,946.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8,211.12	-4,103,347.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91,097.13	-6,497,767.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113.45	-4,144.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459,717.50	124,204,210.97
加：营业外收入	2,393,208.65	3,399,230.22
减：营业外支出	423,124.12	181,943.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429,802.03	127,421,498.00
减：所得税费用	23,160,550.12	29,994,93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69,251.91	97,426,561.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69,251.91	97,426,561.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92,584.24	97,906,685.5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667.67	-480,123.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28,514.79	1,997,964.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28,514.79	1,997,964.1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8,514.79	1,997,964.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28,514.79	1,997,964.14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97,766.70	99,424,526.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221,099.03	99,904,649.6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6,667.67	-480,123.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2,039,456.28	1,779,868,430.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88,155.85	15,328,120.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06,305.88	48,691,18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3,033,918.01	1,843,887,73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4,389,575.05	921,703,300.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448,081.20	402,348,40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04,732.42	83,620,53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84,205.21	227,126,67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026,593.88	1,634,798,91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92,675.87	209,088,820.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80,030.00	3,271,430,81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83,834.31	19,274,45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5,266.03	24,12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739,130.34	3,290,729,39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45,899.32	54,166,059.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2,080,030.00	1,447,690,229.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625,929.32	1,501,856,28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86,798.98	1,788,873,104.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36,404.3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6,227.7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32,632.11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1,261.61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860,660.19	2,242,53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41,921.80	2,242,53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09,289.69	-2,242,536.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4,243.52	-4,222,449.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9,303,008.06	1,991,496,93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7,065,540.94	1,569,562,22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7,762,532.88	3,561,059,166.54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三)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